证券代码:000736 证券简称:中交地产 公告编号:2021-032
债券代码:112410 债券简称:16中房债
债券代码:114438 债券简称:19中交01
债券代码:114547 债券简称:19中交债
债券代码:149192 债券简称:20中交债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于2021年2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了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的通知,2021年2月25日,我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际到会及授权出席董事11人,董事梁运斌先生由于工作原因未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董事薛四歌先生代为表决。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永前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全体董事审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本项议案详细情况于2021年2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公告编号2021-033。

二、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项议案详细情况于2021年2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公告编号2021-035。

特此公告。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0736 证券简称:中交地产 公告编号:2021-033
债券代码:112410 债券简称:16中房债
债券代码:114438 债券简称:19中交01
债券代码:114547 债券简称:19中交债
债券代码:149192 债券简称:20中交债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提供财务资助情况概述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持有中交城市发展(山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公司”)20%股权,中交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山东公司的80%股权,济南市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山东公司20%股权,金广实旅产业发展(山东)有限公司持有山东公司20%股权。山东公司正在对山东济南相关地产项目进行开发建设。

为支持山东公司项目开发建设,山东公司各股东方曾按持股比例向山东公司提供了股东借款,我司提供借款余额合计72,960万元,上述借款将于2021年度内陆续到期。现根据山东公司经营需要,各股东方拟对山东公司提供股东借款到期借款,其中我司拟对山东公司提供到期借款金额不超过72,960万元,借款年利率不超过10%,续借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其它股东方按持股比例向山东公司提供股东借款到期续借。

我司于2021年2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以 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本项议案需提交我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接受财务资助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交城市发展(山东)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9年04月23日

法定代表人:周济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二环南路新都会2号楼320室

经营范围:从事城市更新、旧村改造、片区开发项目的一级土地开发;房地产开发、经营与销售;建筑工程、装饰工程、环保工程;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房屋租赁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和不需经营许可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我司持股20%,中交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持股40%,济南市中控集团有限公司持股20%,金广文旅产业发展(山东)有限公司持股20%。

实际控制人:我司与中交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由我司对山东公司实施控制,并合并其财务报表。

经营情况:山东公司正在对山东省济南市大师兄片区综合整治安置房项目进行开发,该项目位于市中区南北康片区省道 103 线以西,土地用途为住宅项目建设,土地面积112,53万平方米,建筑面积46,61万平方米,项目经营情况正常。

山东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指标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19年末/2019年	201,917.97	9,556.47	0	-580.15	-443.53
2020年9月末/2020年1-9月	266,500.02	10,401.50	0	1,126.69	845.03

山东公司是我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除本次资助情况外,我司未对山东公司提供其它财务资助。

三、山东公司其他股东的基本情况

1.中交城市发展(山东)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00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5号2号楼八-九层

成立日期:2015年3月24日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建设工程项目管理;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出租商业用房;出租办公用房;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资委

与我司关联关系:我司控股股东。

中交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本次按持股比例以同等条件对山东公司提供股东借款到期续借总金额不超过145,920万元。

2.济南市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2,000万元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英雄山路129号祥泰广场1号楼3层

成立日期:2005年09月23日

法定代表人:郭庆

经营范围:从事旧城更新、旧村改造、片区开发项目的一级土地开发及土地熟化;房地产开发经营;承包政府公益性项目的建设、经营和管理;建设项目管理咨询;建筑施工、市政工程、园林绿化、装饰装修工程、物业管理(以上工程项目凭资质证经营);建材设备销售;报架租赁;国内广告业务。

主要股东: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持有其50.98%股权,济南市市中区经济开发投资中心持有其48.02%股权。

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资委

济南市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我司无关联关系,本次按持股比例以同等条件对山东公司提供股东借款到期续借总金额不超过72,960万元。

3.金广文旅产业发展(山东)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00万元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9777号鲁商国奥城3号1908室。

成立日期:2019年11月22日

法定代表人:耿朔明

经营范围:旅游项目开发;旅行社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物业管理;房屋租赁;房地产中介服务;停车场服务;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策划;酒店管理咨询;住宿;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酒店服务;文化艺术交流策划;演出经纪代理;体育赛事策划;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国内广告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目前,曹桂林持有其50%股权,吴海燕持有其25%股权,葛百国持有其25%股权。

金广文旅产业发展(山东)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我司无关联关系,本次按持股比例以同等条件对山东公司提供股东借款到期续借总金额不超过72,960万元。

四、财务资助风险防范措施

我司在提供资助的同时,将加强对山东公司的经营管理,积极跟踪山东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的进展,密切关注山东公司的生产经营、资产负债情况等方面的变化情况。控制资金风险,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五、董事会意见

我司本次对山东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有利于保障山东公司地产项目的顺利推进,符合公司正常经营需要,且山东公司其它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财务资助公平、对等;山东公司所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发展前景良好,中交地产对山东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财务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董事会对《关于向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的表决结果。

八、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

截至2021年1月31日,我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余额为658,396,88万元,其中我司对房地产项目公司(含参股房地产项目公司,并表但持股未超过50%的控股房地产项目子公司,与联营共同投资的项目子公司)提供股东借款余额为399,380.15万元;合作方从我司控股房地产项目子公司调用富余资金余额为259,016.73万元,公司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借款。

十、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0736 证券简称:中交地产 公告编号:2021-034
债券代码:112410 债券简称:16中房债
债券代码:114438 债券简称:19中交01
债券代码:114547 债券简称:19中交债
债券代码:149192 债券简称:20中交债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公司债事项向关联方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担保金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50%,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 3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为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担保金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50%,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 3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二、担保情况概述

我司为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被担保人”)提供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担保,其中:

1.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被担保人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担保,其中:

(1)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担保,其中:

①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担保;

②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中交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担保。

(2)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担保,其中:

①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中交城市发展(山东)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担保;

②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中交城市发展(重庆)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担保。

2.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被担保人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担保,其中:

(1)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中交城市发展(山东)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担保。

(2)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中交城市发展(重庆)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担保。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交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产集团”)

注册资本:5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5年3月24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5号2号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3356015281

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资委

与我司关联关系:我司控股股东。

中交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本次按持股比例以同等条件对山东公司提供股东借款到期续借总金额不超过72,960万元。

3.金广文旅产业发展(山东)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00万元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9777号鲁商国奥城3号1908室。

成立日期:2019年11月22日

法定代表人:耿朔明

经营范围:旅游项目开发;旅行社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物业管理;房屋租赁;房地产中介服务;停车场服务;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策划;酒店管理咨询;住宿;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酒店服务;文化艺术交流策划;演出经纪代理;体育赛事策划;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国内广告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目前,曹桂林持有其50%股权,吴海燕持有其25%股权,葛百国持有其25%股权。

金广文旅产业发展(山东)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我司无关联关系,本次按持股比例以同等条件对山东公司提供股东借款到期续借总金额不超过72,960万元。

四、财务资助风险防范措施

我司在提供资助的同时,将加强对山东公司的经营管理,积极跟踪山东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的进展,密切关注山东公司的生产经营、资产负债情况等方面的变化情况。控制资金风险,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五、董事会意见

我司本次对山东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有利于保障山东公司地产项目的顺利推进,符合公司正常经营需要,山东公司其它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财务资助公平、对等;我司对山东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财务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董事会同意为项目公司提供上述财务资助。

六、提供财务资助后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承诺

我司承诺在提供上述财务资助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

七、独立董事意见

我司独立董事经必戎、马江涛、刘洪跃对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中交地产本次对山东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保障山东公司所开发项目的顺利推进,符合公司整体经营需要;山东公司其它股东按持股比例同等条件提供财务资助,财务资助公平、对等;山东公司所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发展前景良好,中交地产对山东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财务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董事会对《关于向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的表决结果。

八、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

截至2021年1月31日,我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余额为658,396,88万元,其中我司对房地产项目公司(含参股房地产项目公司,并表但持股未超过50%的控股房地产项目子公司,与联营共同投资的项目子公司)提供股东借款余额为399,380.15万元;合作方从我司控股房地产项目子公司调用富余资金余额为259,016.73万元,公司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借款。

十、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0736 证券简称:中交地产 公告编号:2021-035
债券代码:112410 债券简称:16中房债
债券代码:114438 债券简称:19中交01
债券代码:114547 债券简称:19中交债
债券代码:149192 债券简称:20中交债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等的规定。

(四)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3月15日14:5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3月1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3月15日0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

1.现场方式: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

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表决。

2.网络投票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

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3月8日。

(七)出席对象:

1.截止2021年3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或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13号院1号楼合生财富广场15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为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联方股东中交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将回避第(二)项议题的表决。

上述议案详细情况于2021年2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公告编号2021-033、034号。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2.00	《关于为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事项向关联方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一)参加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股东代码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股东代码卡;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帐户卡出席,如委托代理人出席,则应提供个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人股票帐户卡、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

(二)登记时间:2021年3月11日、12日上午9:00至下午5:30。

(三)登记地点:重庆市渝北区洪湖东路9号财富大厦B座4楼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401147

电话号码:023-67530016

传真号码:023-67530016

联系人:王萍、乔璇

(五)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六、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六十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6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特授权如下:

一、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该代理人有表决权/无表决权;

三、该表决权具体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2.00	《关于为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事项向关联方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四、该人(本单位)对上述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无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生效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注1: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的相应议格内划“√”,其他议格内划“×”;

2.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公章。

附件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736

2.投票简称:中交投票

3.议案设置及表决意见表

(1)议案设置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3.00	《关于为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事项向关联方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审议的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3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3月15日的9:15至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688106 证券简称:金宏气体 公告编号:2021-008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2月2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安民路6号行政楼409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4
普通股股东人数	2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44,904,47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44,904,47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17.342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17.342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金向荣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其中独立董事孙春干先生以视频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魏小玲女士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874,800	99.9339	29,673	0.0661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875,050	99.9344	29,423	0.0656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874,800	99.9339	29,423	0.0655	250	0.0006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6,253,800	99.9182	29,673	0.0818	0	0.0000
2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6,254,050	99.9189	29,423	0.0811	0	0.0000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36,253,800	99.9182	29,423	0.0810	250	0.000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2、3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议案1、2、3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金向荣、朱根林、金建祥、龚小玲、钱卫芳、苏州金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苏州金祥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金瑞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卜浩、何菲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106 证券简称:金宏气体 公告编号:2021-009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1年02月09日,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1年0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及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必要登记。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所有激励对象。

2.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根据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本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2020年08月09日至2021年02月09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说明

根据2021年02月22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自查期间,其他核查激励对象在公司股票交易记录,其余核查对象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股票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买卖期间	合计买入(股)	合计卖出(股)
1	陈晓芳	2020-08-20至2020-09-09	2700	--
2	卫巍	2020-08-26至2021-02-05	9737	2000
3	周伟标	2021-01-29至2021-02-02	7431	--

经公司核查及对激励对象出具的说明,其在自查期间的股票交易是基于个人对市场的独立判断而进行的投资行为,在买卖公司股票前,并未知悉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与为其信息无关,亦未有任何人员将其通知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或建议其买卖公司股票,不存在利用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的情形。

三、结论

公司在制定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及相关公司内部保密制度,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人员及时进行了登记,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在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经核查,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利用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和泄露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2.《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0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106 证券简称:金宏气体 公告编号:2021-010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宏气体”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于2021年02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1年02月1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金向荣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的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2021年02月26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价格为15.48元/股,向86名激励对象授予435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董事长金向荣、董事龚小玲、刘斌系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董事建萍系本次激励计划的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参与表决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0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106 证券简称:金宏气体 公告编号:2021-011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担保金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50%,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 3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二、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被担保人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担保,其中:

(1)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担保,其中:

①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担保;

②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中交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担保。

(2)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担保,其中:

①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中交城市发展(山东)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担保;

②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中交城市发展(重庆)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担保。

2.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被担保人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担保,其中:

(1)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中交城市发展(山东)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担保。

(2)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中交城市发展(重庆)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担保。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交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产集团”)

注册资本:5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5年3月24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5号2号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3356015281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建设工程项目管理;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出租商业用房;出租办公用房;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交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

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资委。

与我公司的关联关系:地产集团持有我司6.332%股权,是我司控股股东。

地产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地产集团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发展正常。

地产集团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9年末/2019年	40,752,776.14	7,610,763.88	7,769,199.30	434,922.97
2020年9月末/2020年1-9月	50,826,611.55	8,758,012.17	3,942,512.14	240,136.93

三、反担保函主要内容

我司作为反担保人,拟向地产集团出具《反担保函》,主要内容如下:1.如中交地产未能按期归还公司债本金及利息等,导致地产集团承担了保证责任,中交地产保证支付由地产集团垫付的全部款项以及自付款之日起到利息(利息按计算至我方实际支付日)、违约金、损失及其他一切费用等,2.如中交地产受更合同条款扫加重地产集团担保责任的,无论更未经地产集团同意,地产集团的损失由中交地产承担。3.如中交地产未按前条约履行上述义务,由此而造成地产集团的经济损失由中交地产承担。4.反担保函自盖章之日起生效,直至地产集团解除全部责任为止。

四、董事会意见

我司本次向地产集团提供反担保,是基于地产集团已为我司发行的公司债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反担保公平、对等;反担保对象地产集团实力雄厚,内控完善,信用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本次反担保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我司独立董事胡必亮、马江涛、刘洪跃对此事项发表独立如下:中交地产本次向地产集团提供反担保,是基于地产集团已为中交地产发行的公司债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反担保公平、对等;反担保对象地产集团实力雄厚,内控完善,信用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本次反担保不会对中交地产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独立董事意见

我司独立董事胡必亮、马江涛、刘洪跃对此事项发表独立如下:中交地产本次向地产集团提供反担保,是基于地产集团已为中交地产发行的公司债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反担保公平、对等;反担保对象地产集团实力雄厚,内控完善,信用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本次反担保不会对中交地产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止2021年1月31日我司对外担保情况如下:为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余额1,069,509,87万元,占2019年末归母净资产的391.10%,对不在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参股公司担保余额为 227,562,37万元,占2019年末归母净资产的83.22%。无逾期担保,无涉诉担保。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发生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我司控股子公司国际公司持有德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以下统称“关联方”)为建设工程中标单位,中标金额合计141,161,80万元;向关联方借款额度1000,000万元;为我司融资事项向关联方提供反担保190,000万元。

八、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0736 证券简称:中交地产 公告编号:2021-036
债券代码:112410 债券简称:16中房债
债券代码:114438 债券简称:19中交01
债券代码:114547 债券简称:19中交债
债券代码:149192 债券简称:20中交债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